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星星科技

公告编号：DQBG2018-0002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星星科技	股票代码	3002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伟敏	赵金伟	
办公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 4 号楼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洪家星星电子产业基地 4 号楼	
电话	0576-89081618	0576-89081618	
电子信箱	irm@first-panel.com	irm@first-panel.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404,791,550.82	2,723,235,265.87	-1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362,465.92	30,436,996.99	3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534,368.02	24,366,054.68	-1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92,867.97	-371,710,619.69	102.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3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	0.90%	0.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120,864,286.75	8,968,504,805.35	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401,082,417.84	3,379,158,138.31	0.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3,8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叶仙玉	境内自然人	13.57%	131,215,068	98,411,301	质押	129,345,000
毛肖林	境内自然人	8.48%	82,036,179	64,879,633	质押	59,163,631
NEW POPULAR TECHNOLOGY CO., LTD	境外法人	6.96%	67,317,390	67,317,390		
深圳市德懋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6%	58,591,800	57,773,700	质押	57,780,000
台州椒江祺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1%	37,789,281	37,789,281		
#星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7%	33,573,367	0	质押	21,535,199
王先玉	境内自然人	2.62%	25,303,680	18,977,760	质押	17,005,000
TYCOON 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1.91%	18,469,467	18,469,467		
管敏宏	境内自然人	1.10%	10,620,000	0		
荆萌	境内自然人	0.82%	7,909,400	0	质押	2,8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星星集团、德懋投资、潘清寿、管敏宏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叶仙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TYCOON POWER 为 NEW POPULAR 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控股股东星星集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8,323,367 股外，还通过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25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3,573,367 股；公司股东闵忠祥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05,9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90,4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596,35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营各种视窗防护屏、触控显示模组及精密结构件的研发和制造，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产品、VR（虚拟现实）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同时也广泛应用于车载电子、工控、医疗器械等其他领域。公司致力于成为“智能终端部件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未来在智能终端产品上，公司将打造功能模块及结构模块等两大产品板块：功能模块将整合触控模组、显示模组（含液晶显示模组和 OLED 柔性显示模组）、指纹识别、压力传感等技术产品；结构模块将整合以玻璃、金属和塑胶三种材料为基础的智能终端产品的全部结构件产品，包括：智能终端产品外部的视窗防护屏（含 2D、2.5D 和 3D 曲面玻璃盖板）、玻璃后盖（含 2D、2.5D 和 3D 曲面玻璃盖板）、塑胶外壳、金属外壳和金属中框等产品，以及智能终端内部的塑胶和金属精密支架及结构件等产品，努力形成可为电子消费品终端客户提供良好的一站式供应的技术、管理及服务优势。公司同时积极关注行业发展趋势，通过布局并拓展指纹识别模组、汽车电子产品、3D 玻璃生产线、智能穿戴结构件等产品线，满足客户对智能手机触控、新型电子产品一站式整合的行业发展需求，争取获得下游客户更多中高端产品的业务和订单，为公司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

（二）报告期经营情况

根据国际数据资讯公司（IDC）发布的报告数据，2018 年上半年全球智能手机出货量为 6.781 亿部，与上年同期的 6.926 亿部相比下滑了 2.09%，而作为全球智能手机市场领头羊的三星，2018 年上半年手机出货量为 14,970 万部，同比下降 6.39%。

以三星为代表的智能手机出货量的减少，释放出更多屏幕产能，部分盖板、触控生产企业纷纷转向争夺国内其他终端品牌如华为、OPPO、vivo、小米的市场订单，使消费电子元器件市场竞争趋向白热化，公司在上半年盖板、触摸屏业务订单量有所减少。2018 年上半年，公司触控显示类产品营业收入 70,169.88 万元，同比减少 44.85%；视窗防护屏类产品营业收入 18,912.78 万元，同比减少 22.50%。而在结构件类产品中，公司在 2018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21,050.11 万元，保持 11.85% 的增长势头。公司凭借强大的模具设计开发能力、成熟的“塑胶+金属 CNC 技术”、先进的自动化智能制造，与现有大客户深化合作并积极开发新客户，推动消费电子产品精密结构件在汽车电子、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设备、虚拟现实设备等领域的

应用，促进消费电子产品精密结构件业务的发展。

2018 年以来，中美及全球贸易摩擦升级，新兴市场汇率承压，加剧了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不确定性；国内去杠杆带来的融资环境收紧，使主动依靠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融资的大部分企业面临“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面对全球贸易的不确定性增强及消费电子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挑战，公司将继续利用资本市场的优势，紧跟移动终端电子消费产品的最新技术发展动态，采取自主开发、股权投资或者并购重组等多种方式，积极寻求开发和布局具有技术前瞻性的新技术产品，进一步完善和布局现有移动终端通讯电子消费品硬件产品的产品结构，不断夯实和提升行业竞争力，实现公司的规模化和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战略性调整，加大加强手机视窗防护屏、3D 玻璃、结构件的投入和市场份额，继续稳固行业地位，收缩减少手机类触控产品的销售，布局和完善触控模组在非手机类产品上的应用，如车载、工控医疗器械、门锁等领域，引导非手机类产品从视窗玻璃延伸至整体触控模块。手机类触控贴合产品在去年同期销售额占比较大，业务调整后影响今年上半年的销售，而结构件和玻璃板块特别是 3D 玻璃的业务增长，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 2018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整体同比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40,479.16 万元，同比下降 11.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36.25 万元，同比上升 35.90%。业绩变化主要原因：1、报告期内，公司内部加强管理，降本增效持续取得实效；2、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增长较大，主要原因：与去年同期相比，公司为满足新客户产能及 3D 玻璃产能增加了投资，相应融资金额增加，同时融资利率同比也增长；3、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改善自动化加工工艺，开发和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同时公司在高科技、自动化、技术改造等政府项目奖励扶持申报工作上取得了显著成果，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同比增加较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及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浙江浙大联合创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宁波芯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占股权比例 90%。2018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完成首期投资款支付，公司将宁波芯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为优化管理结构、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仙游聚星光电有限公司尚未正式开展业务，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慎研究，决定注销该子公司。2018 年 6 月 25 日，福建仙游聚星光电有限公司完成注销登记，其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